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
交易代码	00593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1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698,929.3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受益于新能源汽车主题的上市公司股票,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充足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采用动态调整策略,自下而上选股投中,适当增加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在市场下行周期中,适当降低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力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从而有效提升在投资风险可控下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平。在股票投资方面,在新能源汽车主题界定与行业选择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自上而下考察影响市场供给以及行业基本面,自下而上通过对细分行业的变化,动态及技术的最新进展,个股的竞争力等方面的考察决定组合配置,重点关注能够获得研究并运用新能源汽车先进技术的上市公司,通过进一步对估值水平的评估,最终选择优质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的股票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70%×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A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939 00594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654,612.77份 14,044,316.62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2019年3月31日)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A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027,813.56	2,266,888.02
2.本期利润	7,092,469.71	2,411,949.0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20	0.162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412,125.27	16,581,201.9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12	1.180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98%	1.77%	12.12%	1.31%	6.86%	0.46%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33%	1.77%	12.12%	1.31%	6.21%	0.4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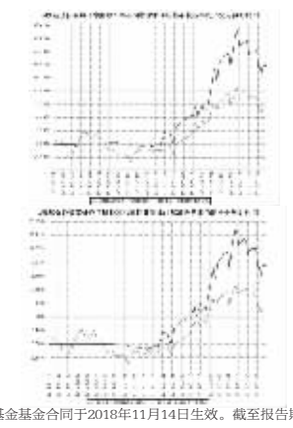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8年11月14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满,本基金的投资应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新能源汽车主题范围内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年11月14日	-	9	2010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研究部能源设施研究团队负责人。基金经理,2015年2月16日至今,担任工银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基金经理;2016年11月2日至2018年10月12日,担任工银瑞信瑞盈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月25日至2018年6月11日,担任工银瑞信瑞泉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3月22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1月14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闫思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年11月14日	-	9	先后在华创证券担任高级分析师,在中国国际证券担任业务经理,2015年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电力新能源行业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2017年10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1月14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1季度沪深300上涨11%,创业板上涨35.43%,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上涨26%,新能源汽车基金处于基金成立后的建仓期,A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98%,C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3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12%。1季度创业板上涨较好,但新能源汽车板块正处于补贴政策出台前的政策利空空窗期,虽然短期仍延续强壮,但是补贴大幅下调依然影响全年行业销售需求。鉴于我们对板块整体判断较为谨慎,且基金处于建仓期,1月份整体仓位较低,2-3月份增加仓位后实现了一定的收益。对于具体配置,1季度我们看好电解液及六氟磷酸锂的价格弹性,钴的触底,以及动力锂电池。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A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98%,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C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3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1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278,777.97	73.62
	其中:股票	30,278,777.97	73.6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190,482.23	19.91
8	其他资产	2,659,549.66	6.47
9	合计	41,128,809.86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0,144,434.97	75.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34,343.00	0.3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0,278,777.97	75.71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14	亿纬锂能	113,579	2,768,836.60	6.92
2	300450	先导智能	61,456	2,285,548.64	5.71
3	300750	宁德时代	25,057	2,129,845.00	5.33
4	002812	恩捷股份	33,700	2,048,960.00	5.12
5	603799	华友钴业	45,492	1,705,495.08	4.26
6	300438	鹏辉能源	64,000	1,636,000.00	4.04
7	300037	新宙邦	61,788	1,584,244.32	3.96
8	002594	比亚迪	27,470	1,469,370.30	3.67
9	002074	国轩高科	76,600	1,347,394.00	3.37
10	002340	格林美	262,904	1,325,036.16	3.3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2,215.3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396,937.2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84.92
5	应收申购款	199,012.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59,549.6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A	工银新能源汽车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2,269,876.22	17,816,136.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482,447.94	10,209,999.7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7,097,411.39	13,981,819.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654,612.77	14,044,316.62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2、《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新生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新生利混合
交易代码	0020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5,204,799.63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资产配置,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及时跟踪市场环境变化,根据对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断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性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充分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及动态调整策略,将基金资产在各类型证券上进行灵活配置,在市场上涨阶段中,增加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在市场下行周期中,增加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提升方案实现基金资产组合收益的最大化,从而有效提高不同市场状况下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平。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股票投资。基金管理人在行业分析的基础上,选择的理结构合理、经营稳健、业绩优良、具有可持续增长前景或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股票,以合理价格买入并进行中长期投资。本基金股票投资具体包括行业分析与配置、公司财务状况评价、价值评估及股票选择与组合优化等过程。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2019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027,813.56
2.本期利润	7,092,469.7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2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412,125.2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12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2%	0.05%	8.89%	0.46%	-7.77%	-0.4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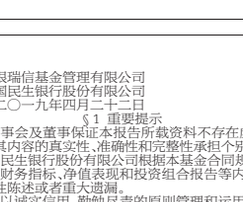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12月29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30%-13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魏欣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12月29日	-	14	2005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2011年4月30日至今,担任工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22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六月理财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0月26日至2017年3月10日,担任工银14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23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现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0月22日至2017年3月10日,担任工银瑞信现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2月23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29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生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29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29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29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添利灵活配置